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

書面質詢

關注本澳 5G 服務的建設與發展

智慧城市建設是澳門特區在公佈五年規劃後施政的其中一項重點，但在 2020 年施政報告中已明確指出，本澳智慧城市建設顯著落後於周邊地區。隨著近年 5G 技術的興起，其高速度、低延遲及更高的安全特性是構建智慧城市城必不可少的元素。因此，社會十分關注政府將如何透過 5G 技術，加快推進未來以智慧政務、智慧通關、智慧醫療、智慧旅遊和智慧交通為主要內容的澳門智慧城市建設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即使現時有電信營運商表示，已在 6 月份實施本澳 5G 戶外基本全覆蓋，並預計今年 12 月底完成室內外全覆蓋，但能進入實際商用階段，仍然有待法律配套，即《電訊法》完成後才能提供 5G 服務的牌照申請，及後電信營運商才能向市場提供 5G 服務。相比起內地、香港、臺灣 5G 商用服務已分別在去年到今年間陸續啟用，本澳在 5G 發展方面必須要急起直追。

此外，由於提供 5G 服務所需的基站數量遠比 4G 來得多，受本澳城市空間的限制，加上居民對於基站設置在大廈天台難免會擔心受幅射影響，阻礙了本澳 5G 建網的速度。過去政府在 2018 年編制《澳門智慧城市發展策略及重點領域建設》時提到，會透過智慧燈柱的建設，安裝包含 5G 在內等不同用途的通訊和感測裝置，但至今相關措施仍未能得到落實。

對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因應居民一直以來對電信營運商設置基站出現憂慮，請問當局何時會開展本澳各區智慧燈柱的建設工作，將現有或未來更多電訊基站，以及其他各項通訊和感測裝置納入其中，既有效解決基站建設空間不足，亦能減低居民的憂慮？
2. 當局在今年 10 月份表示，已展開《電訊法》的立法程序，並有法律草案文本，但卻未有提供立法時間表。由於鄰近地區 5G 商用

李

服務已經相繼推出，社會擔心立法時程過長影響到後續 5G 服務商用化與智慧城市的建設。為此，請問當局能否加快立法進度，確保在今屆立法會內完成，並適時向社會公佈具體詳情？

3. 《澳門公共電信服務特許合同》將於 2021 年完結，請問當局將何時公佈關於新合同的草擬工作內容或續期方案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黃 潔 貞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三日